慈善理事会发布 2023年4月



慈善团体与公益机构

监管准则



内容

| 词汇 | 3 |
|--------------------------------|----|
| 关于监管准则(准则) | |
| 为什么准则如此重要? | 4 |
| 准则为谁而设? | 5 |
| 如何使用此准则? | 5 |
| 您的慈善团体属于哪个级别? | 7 |
| 慈善总监如何判断慈善团体是否遵循准则? | 9 |
| 说明 | 10 |
| 原则 | |
| 原则1 :慈善团体致力履行使命,实现宗旨。 | 11 |
| 原则2:慈善团体有一个称职的董事会和管理层。 | 13 |
| 原则3 :慈善团体做事有责任感、公平和具诚信。 | 18 |
| 原则4 :慈善团体管理妥善,并为未来做好规划。 | 20 |
| 原则5:慈善团体是负责任和公开透明的。 | 23 |
| 原则6 :慈善团体积极对外沟通,树立公众信心。 | 26 |
| 监管评估清单(GEC) | |
| 监管评估清单评分制 | 28 |
| 第1级:中小型的非公益机构慈善团体 | 30 |
| 第2级:所有公益机构;以及大型的非公益 | |
| 机构慈善团体 | 38 |
| 附录 | |
| A:准则小组委员会(2021 / 2022) | 48 |
| B: 级别变动 | 49 |

词汇

准则中所用的词汇的定义(按英文字母顺序排列)如下:

a. 董事会

负责监督和管理慈善团体的监管单位,也 称为理事会或管理委员会。

b. 董事会薪酬

这具体指的是董事会成员所获取的报酬。

c. 慈善团体

所有注册的慈善团体和公益机构(IPCs)。

d. 亲近家属

亲近家属是指那些可能会影响或受影响他 们处理慈善事务的家庭成员。他们包括;

- 此人的子女和配偶;
- 此人的配偶的子女; 以及
- 此人或其配偶的家属

e. 利益冲突

指会削弱一个人以独立或客观方式履行其 慈善团体职责和任务的情况。他/她可以是 与慈善团体有实际或潜在经济或物质利益 的董事会成员、职员,或个人。

f. 执行主管

负责管理慈善团体职员的最高职务人员。 对于这个职位,慈善团体各有称谓(例如:执行董事、总裁、总经理等)。

g. 监管章程

慈善团体的主要章程文件,它可能是慈善团体的章程、宪章、组织章程、信托契约、附则,或任何规管慈善团体宗旨及行政的规则条例。

h. 薪酬

薪酬是指个人所获得的总报酬。它不仅包括基本工资,还包括从慈善团体领取的各类奖金、佣金、加班费或其他经济福利。

i. 职员

参与慈善团体日常运作的有薪或无薪人员。(例如执行董事或行政人员)

i. 利益相关者

慈善团体的会员、受益人、捐赠人、 捐赠 者、监管者、合作伙伴等。

k. **义工**

指那些不期望得到任何薪酬,自愿付出时间为慈善团体服务的人士。参与慈善团体 日常运作的义工也须遵守准则中适用于职 员的最佳作业方式。

关于准则

1 监管准则列出了慈善团体应采纳的六项原则与指引,以达到高水平的监管,并取得长期持续的成功。



为什么准则如此重要?

- 2 良好的监管是慈善团体成功的关键。
- 3 慈善领域的监管指的是指引慈善团体的整体方向、效力、监督和问责的框架和程序。
- 4 慈善团体是为公益而设的社区组织,它对公众和其他利益相关者负有责任。
- 5 良好的监管能帮助慈善团体遵守相关的法律,以实现它们的慈善宗旨,加强它们的影响力,并保障它们的生存能力。
- 6 我们极力鼓励所有慈善团体遵循此准则所列的原则和指引。

准则的宗旨

- 7 | 此准则的宗旨是:
 - a. 通过推行良好的监管和管理,**提高慈善团体的效率**;
 - b. **为董事会成员提供指引**,帮助他们履行身为受托人(受委处理慈善团体事务者)的职责;
 - c. 为慈善团体制定良好的监管标准,以加强公众对慈善公益工作的信心。

准则为谁而设?

慈善团体

8 慈善团体是为公益而设的慈善组织。慈善团体的董事会和管理层有责任落实良好监管的原则和指引。此准则是帮助他们实现此宗旨的实用工具。



公众

- 9 公众向慈善团体捐款和提供自愿服务。此准则有助公众:
 - a. 了解什么是良好的监管和管理做法:
 - b. 对支持哪个慈善团体作出明智的决定。



如何使用此准则?

- 10 慈善团体的规模、活动和情况各有不同。并非所有的指引都适用于每个慈善团体。但所有的慈善团体都应该了解这份准则,并采取必要的措施来提高它们的监管。
- 11 慈善理事会在2007年11月推出这份准则,并在2011年与2017年进行修订。2021年,慈善理事会成立一个小组委员会负责修订工作,小组成员来自慈善团体、专业团体,以及学术界。有关准则小组委员会的成员,请参阅附件A。

- 12 修订后的准则为慈善领域提供更明确的良好监管指引。它也将环境、社会和治理 (ESG)的理念引入慈善领域。
 - a. 环境指慈善团体的行为如何影响环境;社会指慈善团体如何处理与利益相关 者的关系:治理指慈善团体如何监管自己。
 - b. 此准则建议慈善团体在进行活动时,应考虑到环境、社会和治理方面的因素,并与利益相关者分享这方面的活动。

体现"环境、社会和治理"理念的活动包括:

环境

我们鼓励慈善团体以环保和可持续的方式进 行工作。

(例如参考" 2030年新加坡绿色发展蓝图",把"减少、再利用和再循环"等环保做法纳入日常运作中,以及善用能源。如果慈善团体投资其盈余资金,应考虑只投资在有环境意识的公司等。)



社会

我们鼓励慈善团体调整策略,提高社会意识和责任感。

(例如:关怀慈善团体的利益相关者、向他们的社区和利益相关者表达感激,培养良好的关系等。)



治理

我们鼓励慈善团体达到最高的监管水平。

(例如:遵守所有适用法规,并遵循准则的指引等。)



关于准则

- 14 我们鼓励慈善团体参考慈善网站(<u>www.charities.gov.sg</u>)上的相关指引和范本, 以便更好地了解该准则以及如何实践它。慈善团体将会陆续收到更多相关指导原 则供慈善团体参考。
- 15 阅读准则时,应同时参阅《慈善法令与条例》,此法令可在慈善网站下载。

您的慈善团体属于哪个级别?

- 16 | 此准则适用于所有在新加坡注册的慈善团体。
- 17 每年总收入(或总开支,以较高者为准)少于5万元的非公益机构的慈善团体无 须提交监管评估清单(GEC)。但还是极力鼓励这些慈善团体遵循这份监管准则 的原则。
- 18 此准则不适用于豁免的慈善团体和自资无公益机构资格的捐赠机构,例如由私人家庭或机构资助的慈善基金。但欢迎它们参考此准则以作为最佳做法。
- 19 受此准则规范的慈善团体,它们属于哪个级别取决于它们是否具有公益机构的地位,以及它们的规模。
 - a. 慈善团体的规模取决于它在本财政年度之前两个财政年度的年总收入¹或年总 开支²(以较高者为准)。
 - b. 慈善团体的级别将根据它在本财政年度之前两个财政年度的规模(以较低者 为准)而定。

^{1.} 每年总收入包括所有收入、补助金、捐款、赞助和其它各种收入。

^{2.} 每年总开支包括运营经费、慈善活动的费用,治理成本和不受限制的资金、限制的收益基金和养老基金所反映的其他支出的所有费用。

20 | 表1和表2说明慈善团体如何划分为第1级或第2级。

表1: 第1级和第2级的定义

第1级

中小型的非公益机构慈善团体

每年总收入或总开支 (以较高者为准) 介于5万元至1千万元。

第2级

(i) 所有公益机构

(ii) 大型的非公益机构 慈善团体

每年总收入或总开支(以较高者为准) 达1千万元或以上。



表2: 如果您在2025年提交2024财政年报表的说明

| 总收入/总开支(以较 | | 适用于非公益机构 慈善团体的级别 | 适用于所有的 (i) 公益机构 (ii) 大型的非公益机 |
|------------|----------|---------------------|------------------------------------|
| 2023财政年 | 2024财政年 | | 构慈善团体的级别 |
| \$49,000 | \$49,000 | 不适用 | 第2级 |
| \$49,000 | \$50,000 | 不适用 | 第2级 |
| \$50,000 | \$49,000 | 不适用 | 第2级 |
| \$50,000 | \$50,000 | 第1级 | 第2级 |
| \$990万 | \$990万 | 第1级 | 第2级 |
| \$990万 | \$1,000万 | 第1级 | 第2级 |
| \$1,000万 | \$990万 | 第1级 | 第2级 |
| \$1,000万 | \$1,000万 | 第2级 | 第2级 |
| | | | |

关于准则

- 21 | 请参阅附件B, 在与2017年的准则相比下, 了解各级别的变化。
- 22 慈善团体在2024年1月1日的财政年起,须按照此准则的规定提交报告。
- 23 财政年度的结束日期在2024年12月31日的慈善团体, 将成为首批需要提交修订监管评估清单的慈善团体,最 迟提交期限为2025年6月。



慈善总监如何判断慈善团体是否遵循准则?

- 24 此准则的运作原则是"遵循或解释"。除第17和第18段所排除的慈善团体外,每个慈善团体都必须:
 - a. 在慈善网站上提交监管评估清单,供公众查阅;
 - b. 解释为何不能完全遵循或只能局部遵循某些指引: 以及
 - c. 说明它计划采取哪些步骤来遵循,或解释它无法遵循的原因。
- 25 监管评估清单必须先获得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批准,才可在慈善网站上提交。
- 26 各"领域监管单位"在评估公益机构延长其公益机构地位及期限的申请时,将考虑公益机构遵循准则的程度,以及仅遵循部分和/或不遵循准则的原因。
- 27 领域监管单位评估公益机构地位的申请时,将优先考虑那些监管评估清单积分超过80%的公益机构。
- 28 其他批准和/或延长公益机构地位的考虑因素包括遵循《慈善法令》和/或根据该法令所制定的任何条例。欲知更多有关详情,请参阅《慈善(公益机构)条例》和慈善网站。
- 29 慈善团体在采纳准则时,如有需要,应检讨或考虑修订其监管文件、监管章程、 附则及政策,以保障它们团体的最佳利益。



原则1:

慈善团体致力履行使命, 实现宗旨。

原则3:

慈善团体做事有责任感、 公平和具诚信。

原则5:

慈善团体是负责任和 公开透明的。

原则2:

慈善团体有一个称职的董事 会和管理层。

原则4:

慈善团体管理妥善,并为未 来做好规划。

原则6:

慈善团体积极对外沟通, 树立公众信心。



原则1:

慈善团体致力履行使命, 实现宗旨。

这个原则涵盖了什么?

- 目的
- 策略规划
- 监测、评估和汇报所产生的影响

慈善团体了解它的慈善宗旨,并不断努力实现它的使命和愿景。



为什么这个原则很重要?

慈善团体应实现非营利目标和慈善宗旨,以便根据受益人和利益相关者的需求提供服务。它应在决策过程中,应采纳明确的策略规划,以实现其慈善宗旨,并积极监督、评估和汇报它的计划。

付诸行动

- 1.1 慈善团体应清楚列出其慈善宗旨(例如,愿景和使命、目标、资源用途、活动等),并将这些宗旨列入其监管章程内。在公众容易接触到的平台(例如,慈善网站、网站、社交媒体等渠道)上,公布它所标榜的慈善宗旨。
- 1.2 制定及实施策略规划,以实现它所述的慈善宗旨。
- 1.3 董事会定期检讨慈善团体的策略规划,以确保慈善团体实现其慈善宗旨,并监督、评估及汇报慈善团体活动的成果和影响。

第2级慈善团体的附加指引

1.4 时文制定一套发展慈善团体规模和能力的计划,并由董事会监督该计划的进展。

"规模"指的是慈善团体的基础设施和运作资源,而"能力"指的是它的专长、 技能和知识。

例子



遵循这原则的慈善团体:

• 慈善团体有明确的书面声明,说明它的 愿景和使命、宗旨、它是谁、它做些什 么、谁是它的受益者以及如何为他们服 务。慈善团体将这些声明刊登在其网 站、社交媒体和手册上。当公众联系慈 善团体时,慈善团体能够向公众解释它 的慈善宗旨,并与公众分享慈善团体如 何利用其资源来实现它的慈善宗旨。

没有遵循这原则的慈善团体:

• 慈善团体把资金用在政治活动上,这 是不应该的。慈善团体不应允许其资 金和/或场所被用来进行政治活动,同 时也应避免可被合理解释为参与党派 政治的行事方式。



原则2:

慈善团体有一个称职的 董事会和管理层。

这个原则涵盖了什么?

- 角色和责任
- 董事会的监管工作
- 管理事项
- 工作关系



"你们是否有一个称职的董事会和管理层,保障慈善团体的最佳利益?他们是否能很好的合作?"

慈善团体应由一个称职的董事会来领导、监管和指导管理层执行慈善团体的日常运作。

董事会和管理层应该互相积极配合,以确保慈善团体有良好的表现,并取得可持续的长期成功。

为什么这个原则很重要?

慈善团体最重要的资源是人力资本,它包括董事会、管理层和职员。

一个强有力的董事会能协助慈善团体奠定正确的基础,并采取正确的策略,帮助慈善团体实现宗旨。有了适当的策略,慈善团体将需要有知识和能力的管理层来执行计划,以满足社区的需求。

为了确保慈善团体的成功,董事会和管理层必须方向一致,以便有成效和有效率地运作。

付诸行动

- 2.1 董事会和管理层共同负责实现慈善团体的慈善宗旨。两者的的角色和责任应当明确和区分开来。
- 2.2 董事会和管理层在必要时应接受入门和在职培训,其表现应定期受到评估,以确保他们的效力。
- 2.3 明文规定董事会及各个委员会的职责范围。董事会应设有委员会(或指定董事会成员)来监督以下有关慈善团体的事务*:
 - a. 审查
 - b. 财政
 - *其他事务包括计划和服务、筹款活动、委任/提名、人力资源,以及投资。
- 2.4 确保董事会成员多元化,人数适当,并恰当地融汇不同的技能、知识和经验。所有董事会成员应行使独立的判断力,并以慈善团体的最佳利益为依归。
- 2.5 制定适当的领导层更新程序。这包括设定每位董事会成员的任期期限。所有董事会成员必须至少每三年一次被重新提名和受委。

下一页继续

2.6 制定适当的领导层更新程序。这包括设定财政(或同等职务)任期的期限。

只适用于财政3(或同等职务):

- a. 财政(或同等职务,如财政委员会主席,或负责管理慈善团体财务的董事会主要成员)的任期顶限为连续四年。如果没有任何董事会成员统管财政事务,此项任务则由董事会主席承担。
 - i. 董事会成员担任财政(或同等职务)达到任期顶限后,可以间隔至少两年 之后,被考虑再度受委为财政(或同等职务)。
 - ii. 如财政离职少于两年,当再度获得委任时,他/她的服务年将从他/她离职的日期开始算起⁴。
- 2.7 确保董事会成员具备适当资格和经验,清楚了解职责,并很好地履行任务。
 - a. 职员不应担任董事会主席,且职员在董事会所占的人数不应超过三分之一。
- 2.8 确保管理层具备适当资格和经验,清楚了解职责,并很好地履行任务。
 - a. 职员必须及时向董事会提供完整的信息,并且不应表决或参与董事会决策。

^{3.} 财政和财政委员会主席不应同时担任审查委员会主席。审查委员会主席不应与财政委员会主席混淆,因为两者的职责有所不同。

^{4.} 例如,某位财政在服务第七个月后决定卸任。在一年后(即:比规定的两年还短)回到同一个慈善团体担任同一个职位。该财政的服务年将继续计算(即:第八个月从他担任财政开始计算)。

第2级慈善团体的附加指引

2.9 所有董事会成员的任期顶限应设定为连续10年或更短。在离职至少两年后方可被考虑重新任命为董事会成员。

适用于董事会成员

- a. 如果董事会成员离开董事会不到两年,当再次获得委任时,他们的服务年限 将从他们离开董事会的日期开始算起⁵。
- b. 如果慈善团体认为有必要在某位董事连续达到10年的任期顶限后,延长这位董事(不论是否有担任职务)的任期,则应提交会员大会进行审议和批准,方可让这位董事连任或重新当选。(例如,董事任期为两年的慈善团体,每两年将召集一次会员大会进行选举)。
- c. 慈善团体应该在其年度报告中披露挽留任何连续服务超过10年的董事会成员的原因,以及慈善团体的接班人计划。

只适用于财政(或同等职务):

- d. 担任财政(或同等职务,如财政委员会主席,或负责管理慈善团体财务的董事会主要成员)的董事会成员,必须在四年任期顶限后辞去财政或同等职务。
 - i. 辞去财政或同等职务后,其董事会成员可继续在董事会担任其他职务(除了助理财政或同等职务外),但不得超过连续十年的期顶限,除非经会员大会审议和批准——参见2.9.B。

⁵ 例如,某位董事在服务五年后决定卸任。在六个月后(即:比规定的两年还短)回到同一个慈善团体的董事会。其服务年将继续计算(即:第六年从他成为董事会成员开始计算)。

例子



✓ 遵循这原则的慈善团体:

- 慈善团体遵循《慈善法令与条例》, 董事会成员人数符合规定, 他们熟悉 慈善行业,并且成员具有各种能力来 协助慈善团体做其特定工作(例如,如 果慈善团体是为病人提供医疗服务, 就应该至少有一名合格的医疗专业人 士担任董事会成员)。
- 慈善团体会确保委任适合的人选进入 董事会(例如,IT事务由具有IT知识的 成员提供适当建议或处理, 而财务事 务则由具有会计、财务或审计专业的 成员提供适当建议或处理)。
- 慈善团体也制定接班人计划,并遵守 董事会成员和财政的任期限制。

※ 没有遵循这原则的慈善团体:

- 慈善团体正在扩大,需要更多的财务 人员来进行日常运作。但是慈善团体 并没有招募任何有财务/会计/审查背景 的职员, 也没有派遣现有职员接受培 训,以管理慈善团体的财务。
- 新加入慈善团体的董事会成员不清楚 自己的角色和责任,因为慈善团体没 有明文规定董事的职权范围,以及董 事的入门程序来帮助他们了解慈善团 体的运作方式。



原则3:

慈善团体做事有责任感、 公平和具诚信。

这个原则涵盖了什么?

- 利益冲突
- 行为准则
- 环境、社会和治理(ESG)

董事会和管理层必须以慈善团体的最佳利益 去做事,而不谋取个人利益。他们需要了解 并处理利益冲突,在为慈善团体做决策时, 能够秉持公正。

慈善团体应建立在诚信的基础上,并维持一种足以反映其道德和公平的团体文化。

慈善团体意识到环境、社会和治理(ESG)的重要性,以及与它们相关的风险因素和问题,并以负责任的方式行事。

为什么这个原则很重要?

诚信是慈善团体的基石,它意味着做正确的事,诚实地做事。

董事会应该以身作则,展现出最高水平的个人诚信和操守,以保护慈善团体的声誉,并维持公众对慈善团体的信任和支持。

董事会和管理层也应建立发扬慈善价值观的道德文化,并在所有层面的运作上采取公平的做法。



付诸行动

- 3.1 对董事会成员和管理层进行适当的背景调查,以确保他们适合担任慈善团体职务。
- 3.2 明文制定董事会和管理层申报实际或潜在利益冲突的程序,以及处理利益冲突的措施。
 - a. 当董事会成员与所讨论事项有利益冲突时,就应该退出会议,在会议期间不 应表决或参与决策。
- 3.3 确保所有董事会成员或职员都不会直接或间接参与制定自己的薪酬。
- 3.4 制定反映慈善团体价值观和道德的行为准则,并确保适当的实施有关的行为准则。
- 3.5 在开展慈善活动时,应考虑到环境、社会和治理(ESG)三个方面的因素。

例子



遵循这原则的慈善团体:

慈善团体清楚列明防止利益冲突的政策,董事会成员必须每年申报任何利益冲突。有一名董事会成员是一家活动公司的创办人,此公司正在投标为慈善团体筹办慈善晚宴。在董事会开会遴选活动公司时,董事会成员宣布她涉及利益冲突而退出会议。董事会最终决定聘用哪家公司,以及选择该公司的理由皆列入会议记录。

X

没有遵循这原则的慈善团体:

一名董事会成员是一家供应商的老板,这家供应商正在投标慈善团体的一个项目,他主动提出退出会议,因为他在要讨论的问题上有既得利益。其他董事会成员不认为他需要退出,因为在做出最终决定时他没有投票权。然而,由于会议讨论了关键信息,而获悉这些信息,这名董事会成员可能因为知道这些信息,而比其他供应商占有优势。



原则4:

慈善团体管理妥善, 并为未来做好规划。

这个原则涵盖了什么?

- 财务管理和内部监控
- 风险管理
- 人力资源
- 义工管理
- 筹款规范
- 长期规划
- 项目管理

慈善团体应有一个制度来监督财务管理 和内部监控,并进行风险管理,以保障 慈善团体的利益。

慈善团体应着重于长期目标,推动改革,并衡量成果,以产生良好的影响。



为什么这个原则很重要?

健全的财务管理和强有力的内部监控,可以保护慈善团体的资源不被滥用和挪用。它们能提升慈善团体的表现,并有助于制定决策。

慈善团体需要实施适当的内部监控,并根据政策作出决定以降低负面风险。

慈善团体也面临不断变化的环境,因此需要设法保持自身的活力,并且与时俱进。营运问题固然重要,但慈善团体也应具有应变能力,并为自己的未来做好规划

付诸行动

- 4.1 实施并定期检讨主要政策和程序,以确保它们能继续支持慈善团体的宗旨。
 - a. 确保董事会批准慈善团体的常年预算,并定期审查和监督其收入和支出(例如财政援助、配对资助、董事会成员对慈善团体的捐款、资金、员工成本等)。
 - b. 实施适当的内部监控,以管理和监督慈善团体的资金和资源。这包括以下的 关键程序:
 - i. 收入和收款的政策及程序;
 - ii. 采购和付款的政策及程序; 以及
 - iii. 授权和审批权限的制度。
- 4.2 如果慈善团体所提供的任何贷款、捐款、资助或经济援助,不属于其政策所列的核心慈善项目,均须征求董事会的批准。(例如:给予雇员/附属公司的贷款、给予商业实体的资助或经济援助。)
- 4.3 定期识别和检讨慈善团体面临的主要风险,并参照慈善团体的程序来管控这些风险。



第2级慈善团体的附加指引

- 4.4 为慈善团体的以下领域制定适当的内部政策,并定期检讨这些政策:
 - a. 反洗黑钱和反恐怖主义融资;
 - b. 董事会的策略、职能和责任;
 - c. 雇用常规;
 - d. 义工管理;
 - e. 财务;
 - f. 信息技术(IT),包括数据隐私管理和网络安全;
 - g. 投资(如董事会认为有必要,可向合格的专业顾问征询意见);
 - h. 服务或质量标准; 以及
 - i. 其他关键领域,如筹款和数据保护。
- 4.5 慈善团体的审查委员会或同等级职务人员应有信心确保慈善团体的运作政策和程序(包括资讯科技流程)能有效管控慈善团体的主要风险。
- 4.6 慈善团体应衡量其活动所产生的影响,评估外部风险因素及其发生的可能性,并且能应对主要风险,好让慈善团体持续发展。

例子



遵循这原则的慈善团体:

 慈善团体为其准备推出的计划拟定常 年预算,并寻求董事会的批准。董事 会定期审查慈善团体的活动,以确保 所涉及的风险获得解决。



没有遵循这原则的慈善团体:

慈善团体为社区开办环境课题的课程。它聘请供应商来举办培训课程。然而,慈善团体没有遵守招标规格,在项目还未达到所规定的付款阶段时,就提前向供应商支付款项。



原则5:

慈善团体是负责任 和公开透明的。

这个原则涵盖了什么?

- 汇报
- 遵循
- 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 举报



慈善团体应该了解并遵循监管条例,根据条例提交报告,并对其工作保持透明。

为什么这个原则很重要?

慈善团体要赢得公众的信任,必须达到更高的问责标准。

公众必须能够清楚了解慈善团体如何使用其资源,并对慈善团体的管理有信心,相信它是负责任的。

慈善团体应该有效地利用现有的资源,以达到它的宗旨,并为利益相关者提供保证。

付诸行动

- 5.1 根据《慈善法令》和其附属条例,以及其他框架(如慈善团体透明度框架等)的要求,披露和提交所需的报告(如年度报告、财务报表、监管评估清单等)。
- 5.2 一般而言,董事会成员为董事会提供服务不应收取报酬。如果慈善团体的管理章程明确允许董事会成员因提供服务而获得报酬或利益,则应提供支付报酬或利益的理由,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每名董事会成员所获得的确切报酬和利益。
- 5.3 慈善团体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 a. 每年董事会会议的次数: 以及
 - b. 每位董事会成员的出席率。
- 5.4 慈善团体应在其常年度报告中披露总薪酬超过10万元的三名最高薪职员的年薪总额(包括从附属机构领取的任何薪酬),并以每10万元为一增幅逐一列明。如果三名最高薪职员中有任何人在董事会任职,也应据实披露。 如果没有任何一名职员的年薪超过10万元,慈善团体应该据实披露。
- 5.5 慈善团体应在其常年度报告中披露有多少受薪职员是执行主管或董事会成员的家属,并且在该年度年薪超过5万元。这些职员的年薪应以每10万元为一增幅逐一列明。如果慈善团体职员中没有人是执行主管或董事会成员的家属并且年薪超过5万元,慈善团体也应据实披露。
- 5.6 实施明确的汇报机制,以便董事会、管理层和职员能够获得所有的相关信息、建议和资源,从而有效地履行其职责。
 - a. 会员大会与董事会会议中所讨论的事项、反对意见和决议都必须列入会议记录,并尽快将此会议记录发送给董事会。
 - b. 如果慈善团体的监管章程中没有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适当法定人数至少 应为董事会成员的一半。

第2级慈善团体的附加指引

5.7 | 实施举报政策,让任何人都可以对慈善团体内部可能存在的不当行为表达关注, | 并确保对这些情况进行独立调查,并采取适当的后续行动。

例子



遵循这原则的慈善团体:

- 慈善团体每年认真地准备年度报告、 财务报表和监管评估清单,并为准备 这些文件制定了适当的时间表。慈善 团体通过慈善网站按时提交这些文 件。
- 当慈善团体预计其年度报告、财务 报表和监管评估清单将无法及时提交 时, 立即向领域监管机构要求延期。

※ 没有遵循这原则的慈善团体:

• 一家慈善团体开设了一个社区厨房, 为低收入家庭提供膳食。当发生一起 食物中毒事件时,慈善团体无法证明 自己符合经营社区厨房的法律和安全 要求。慈善团体没有向董事会汇报这 一事件。



原则6:

慈善团体积极对外沟通, 树立公众信心。

这个原则涵盖了什么?

- 沟通
- 参与
- 公共形象

"人们想了解这家慈善团体的哪些情况?您如何通过参与和沟通,来维持或加强利益相关者和公众的支持?"



慈善团体应重视其利益相关者,并定期与他们交流,以维系它与社区之间的关系。

慈善团体应与公众保持联系,并开展活动,以便与利益相关者维持良好的关系,加强他们对慈善团体的信心。

慈善团体在为受惠者代言时,应确保所传达的信息准确、平衡,并能敏感地反映本地社群的观点。

为什么这个原则很重要?

有效的沟通在慈善领域至关重要。慈善团体可通过有效沟通向公众展示其工作,从而获取公众的持续支持。

慈善团体需要经常与公众进行包容和坦诚的对话,建立良好关系、以加强公众的信任和完成其使命。

付诸行动

- 6.1 制定和实施与慈善团体的利益相关者和公众定期沟通的策略(例如,注重慈善团 体的品牌和整体信息,提高公众对其慈善事业的认知,以维持或加强公众对慈善 团体的支持,以及对支持者表示感谢等)。
- 6.2 聆听慈善团体的利益相关者和公众的意见,并做出建设性的回应。

第2级慈善团体的附加指引

6.3 | 实施媒体沟通政策,以协助董事会和管理层与媒体和公众建立积极的关系。

例子



遵循这原则的慈善团体:

• 一家慈善团体建设了新设施,并举办 交流会与社交媒体追随者分享这个信 息。在交流会上,慈善团体收到了正 面和负面的反馈。董事会在讨论了这 些反馈意后, 向交流会的出席者提供 最新情况,并在慈善团体的社交媒体 上分享。

※ 没有遵循这原则的慈善团体:

• 一家慈善团体筹募到捐款,用以帮助 弱势年长者学习新科技。但捐款者没 有收到仟何有关捐款的确认书,也没 有收到任何有关该计划的最新消息。 捐款者把这件事贴在网上。因此,媒 体采访了该慈善团体的一名新董事 会成员。由于慈善团体没有媒体沟通 政策来指导新董事会成员处理这类情 况,这名新董事会成员在无意中向媒 体提供了不正确的信息。

监管评估清单

第1级

中小型的非公益机构 慈善团体

第2级

- (i) 所有公益机构
- (ii)大型的非公益机构 慈善团体

注:请参阅"您的慈善团体属于哪个级别?" 来决定您的慈善团体的级别。

| 原则 | 第1级 监管评估清单 指引数目 | 第2级 监管评估清单 指引数目 |
|------------------------------------|-----------------------|-----------------------|
| 原则1*: 慈善团体致力履行使命,实现宗旨。 | 3 | 4 |
| 原则2*: 慈善团体有一个称职的董事会和管理层。 | 8 | 10 |
| 原则3*: 慈善团体做事有责任感、公平和具诚信。 | 6 | 6 |
| 原则4*: 慈善团体管理妥善,并为未来做好规划。 | 4 | 7 |
| 原则5*: 慈善团体是负责任和公开透明的。 | 7 | 8 |
| 原则6*: 慈善团体积极对外沟通,树立公众信心。 | 2 | 3 |
| 总数 | 30 | 38 |
| *为了便于遵循,一些指引在监管评估清单中会进一步划分分项 | | |

监管评估清单评分制





为了达到良好监管,所有属于第2级别的公益机构和大型的非公益机构慈善团体,至少都应获得监管评估清单积分的

80%

(最低为61分)。

监管评估清单评分制 第1级

原则1:

慈善团体致力履行使命,实现宗旨。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1. 慈善团体应清楚列出其慈善宗旨(例如,愿景和使命、目标、资源用途、活动等),并将这些宗旨列入其监管章程内。在公众容易接触到的平台(例如,慈善善网站、网站、社交媒体等渠道)上,公布它所标榜的慈善宗旨。 | 1.1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2. 制定及实施策略规划,以实现它所标榜的慈善宗旨。 | 1.2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3. 董事会定期检讨慈善团体的策略规划,以确保慈善团体实现其慈善宗旨,并监督、评估及汇报慈善团体活动的成果和影响。 | 1.3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原则2:

| 慈善团体有一个称职的董事局和管理层。 | | | |
|--|----------|---------------------------|-----------------------------------|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4. 董事会和管理层共同负责实现慈善团体的慈善宗旨。 两者的的角色和责任应当明确和区分开来。 | 2.1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监管评估清单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5. 董事会和管理层在必要时应接受入门和在职培训,其 表现应定期受到评估,以确保他们的效力。 | 2.2 | 有 没有 局部遵循 | |
| 6. 明文规定董事会及各个委员会的职责范围。董事会应设有委员会(或指定董事会成员)来监督以下有关慈善团体的事务* a. 审查 b. 财政 *其他事务包括计划和服务、筹款活动、委任/提名、人力资源,以及投资。 | 2.3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7. 确保董事会成员多元化,人数适当,并恰当地融汇不同的技能、知识和经验。所有董事会成员应行使独立的判断力,并以慈善团体的最佳利益为依归。 | 2.4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8. 制定适当的领导层更新程序。这包括设定每位董事会成员的任期期限。所有董事会成员必须至少每三年一次被重新提名和受委。 | 2.5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9. 制定适当的领导层更新程序。这包括设定财政(或同等职务)任期的期限。 | 2.6 | 有 没有 局部遵循 | |
| 只适用于财务主管(或同等职务): | | | |
| a. 财政(或同等职务,如财政委员会主席,或负责管理慈善团体财务的董事会主要成员)的任期顶限为连续四年。如果没有任何董事会成员统管财政事务,此项任务则由董事会主席承担。 | | | |
| i. 董事会成员担任财政(或同等职务)达到任期 顶限后,可以间隔至少两年之后,被考虑再度 受委为财政(或同等职务)。 | | | |
| ii. 如财政离职少于两年,当再度获得委任时,他/ 她的服务年将从他/她离职的日期开始算起。 | | | |
| 10. 确保董事会成员具备适当资格和经验,清楚了解职责,并很好地履行任务。 | 2.7 | 有 没有 局部遵循 | |
| a. 职员不应担任董事会主席,且职员在董事会所占的人数不应超过三分之一。 | | | |
| 11. 确保管理层具备适当资格和经验,清楚了解职责,并 很好地履行任务。 | 2.8 | ○ 有○ 没有○ 局部遵循 | |
| a. 职员必须及时向董事会提供完整的信息,并且不 应表决或参与董事会决策。 | | | |

原则3:

慈善团体做事有责任感、公平和具诚信。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12. 对董事会成员和管理层进行适当的背景调查,以确保 他们适合担任慈善团体职务。 | 3.1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13. 明文制定董事会和管理层申报实际或潜在利益冲突的程序,以及处理利益冲突的措施。 a. 当董事会成员与所讨论事项有利益冲突时,就应该退出会议,在会议期间不应表决或参与决策。 | 3.2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14. 确保所有董事会成员都不会直接或间接参与制定自己的薪酬。 | 3.3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15. 确保所有职员都不会直接或间接参与制定自己的薪酬。 | 3.3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16. 制定反映慈善团体价值观和道德的行为准则,并确保 适当的实施有关的行为准则。 | 3.4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17. 在开展慈善活动时,应考虑到环境、社会和治理 (ESG)三个方面的因素。 | 3.5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原则4:

慈善团体管理妥善,并为未来做好规划。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18. 实施并定期检讨主要政策和程序,以确保它们能继续支持慈善团体的宗旨。a. 确保董事会批准慈善团体的常年预算,并定期审查和监督其收入和支出(例如财政援助、配对资助、董事会成员对慈善团体的捐款、资金、员工成本等)。 | 4.1a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19. 实施并定期检讨主要政策和程序,以确保它们能继续支持慈善团体的宗旨。 b. 实施适当的内部监控,以管理和监督慈善团体的资金和资源。这包括以下的关键程序: i. 收入和收款的政策及程序; ii. 采购和付款的政策及程序;以及 iii. 授权和审批权限的制度。 | 4.1b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20. 如果慈善团体所提供的任何贷款、捐款、资助或经济援助,不属于其政策所列的核心慈善项目,均须征求董事会的批准。(例如:给予雇员/附属公司的贷款、给予商业实体的资助或经济援助。) | 4.2 | | |
| 21. 定期识别和检讨慈善团体面临的主要风险,并参照慈善团体的程序来管控这些风险。 | 4.3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原则5:

慈善团体是负责任和公开透明的。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22. 根据《慈善法令》和其附属条例,以及其他框架(如慈善团体透明度框架等)的要求,披露和提交所需的报告(如年度报告、财务报表、监管评估清单等)。 | 5.1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23. 一般而言,董事会成员为董事会提供服务不应收取报酬。如果慈善团体的管理章程明确允许董事会成员因提供服务而获得报酬或利益,则应提供支付报酬或利益的理由,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每名董事会成员所获得的确切报酬和利益。 | 5.2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 | | |
| 24. 慈善团体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a. 每年董事会会议的次数;以及 b. 每位董事会成员的出席率。 | 5.3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监管评估清单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26. 慈善团体应在其常年度报告中披露有多少受薪职员是执行主管或董事会成员的家属,并且在该年度年薪超过5万元。这些职员的年薪应以每10万元为一增幅逐一列明。如果慈善团体职员中没有人是执行主管或董事会成员的家属并且年薪超过5万元,慈善团体也应据实披露。 | 5.5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27. 实施明确的汇报机制,以便董事会、管理层和职员能够获得所有的相关信息、建议和资源,从而有效地履行其职责。a. 会员大会与董事会会议中所讨论的事项、反对意见和决议都必须列入会议记录,并尽快将此会议记录发送给董事会。 | 5.6a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28. 实施明确的汇报机制,以便董事会、管理层和职员能够获得所有的相关信息、建议和资源,从而有效地履行其职责。b. 如果慈善团体的监管章程中没有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适当法定人数至少应为董事会成员的一半。 | 5.6b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原则6: 慈善团体积极对外沟通,构 | 对立公众 | 信心。 | |
|--|----------|---------------------------|-----------------------------------|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29. 制定和实施与慈善团体的利益相关者和公众定期沟通的策略(例如,注重慈善团体的品牌和整体信息,提高公众对其慈善事业的认知,以维持或加强公众对慈善团体的支持,以及对支持者表示感谢等)。 | 6.1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30. 聆听慈善团体的利益相关者和公众的意见,并做出建设性的回应。 | 6.2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声明 |
|---|
| 名字 |
| 电邮 |
| 联系电话 办公室: |
| 手机: |
| 駅位 执行董事 总裁 总经理 董事 |
| 请注意,如果提交文件中存有任何虚假信息将致使此提交无效。 |
| 我确认,就我所知,提呈文件中的信息均属真实和准确。我知道向慈善总监提供虚假或具误导性的资料,将会构成刑事罪行,可被判处监禁和/或罚款。 |
| 我谨此声明,董事会已批准这份监管评估清单,并授权我代表董事会提交。就我所知,这份评估清单中的所有资料均属真实,而我并没有故意隐瞒任何重要事实。 |

监管评估清单评分制 第2级

原则1:

慈善团体致力履行使命,实现宗旨。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1. 慈善团体应清楚列出其慈善宗旨(例如,愿景和使命、目标、资源用途、活动等),并将这些宗旨列入其监管章程内。在公众容易接触到的平台(例如,慈善网站、网站、社交媒体等渠道)上,公布它所标榜的慈善宗旨。 | 1.1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2. 制定及实施策略规划,以实现它所标榜的慈善宗旨。 | 1.2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3. 董事会定期检讨慈善团体的策略规划,以确保慈善团 体实现其慈善宗旨,并监督、评估及汇报慈善团体活 动的成果和影响。 | 1.3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4. 明文制定一套发展慈善团体规模和能力的计划,并由董事会监督该计划的进展。"规模"指的是慈善团体的基础设施和运作资源,而"能力"指的是它的专长、技能和知识。 | 1.4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原则2:

慈善团体有一个称职的董事局和管理层。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5. 董事会和管理层共同负责实现慈善团体的慈善宗旨。 两者的的角色和责任应当明确和区分开来。 | 2.1 | 有 没有 局部遵循 | |
| 6. 董事会和管理层在必要时应接受入门和在职培训,其 表现应定期受到评估,以确保他们的效力。 | 2.2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7. 明文规定董事会及各个委员会的职责范围。董事会应设有委员会(或指定董事会成员)来监督以下有关慈善团体的事务* a. 审查 b. 财政 *其他事务包括计划和服务、筹款活动、委任/提名、人力资源,以及投资。 | 2.3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8. 确保董事会成员多元化,人数适当,并恰当地融汇不同的技能、知识和经验。所有董事会成员应行使独立的判断力,并以慈善团体的最佳利益为依归。 | 2.4 | | |
| 9. 制定适当的领导层更新程序。这包括设定每位董事会成员的任期期限。所有董事会成员必须至少每三年一次被重新提名和受委。 | 2.5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2.6 | 有 没有 局部遵循 | |
| | | |
| | | |
| | | |
| | | |
| 2.7 | | |
| | © 17.11. <u> </u> | |
| 2.8 | ○ 有○ 没有○ 局部遵循 | |
| | | |
| | 编号 2.6 2.7 | 年期 有把这个场? 2.6 〇〇〇 2.7 〇〇〇 2.8 〇〇〇 |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13. 所有董事会成员的任期顶限应设定为连续10年或更短。在离职至少两年后方可被考虑重新任命为董事会成员。 适用于董事会成员 a. 如果董事会成员离开董事会不到两年,当再次获得委任时,他们的服务年限将从他们离开董事会的日期开始算起。 b. 如果慈善团体认为有必要在某位董事连续达到10年的任期顶限后,延长这位董事(不论是否有担任职务)的任期,则应提交会员大会进行审议和批准,方可让这位董事连任或重新当选。(例如,董事任期为两年的慈善团体,每两年将召集一次会员 | 2.9a 2.9b 2.9c | 有 | |
| 大会进行选举)。 c. 慈善团体应该在其年度报告中披露挽留任何连续服务超过10年的董事会成员的原因,以及慈善团体的接班人计划。 14. 只适用于财政(或同等职务): | 2.9d | ○ 有 ○ 20.★ | |
| d. 担任财政(或同等职务,如财政委员会主席,或负责管理慈善团体财务的董事会主要成员)的董事会成员,必须在四年任期顶限后辞去财政或同等职务。 i. 辞去财政或同等职务后,其董事会成员可继续在董事会担任其他职务(除了助理财政或同等职务外),但不得超过连续十年的期顶限,除非经会员大会审议和批准——参见2.9.B。 | | ○ 没有 | |

原则3:

慈善团体做事有责任感、公平和具诚信。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15. 对董事会成员和管理层进行适当的背景调查,以确保 他们适合担任慈善团体职务。 | 3.1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16. 明文制定董事会和管理层申报实际或潜在利益冲突的程序,以及处理利益冲突的措施。 a. 当董事会成员与所讨论事项有利益冲突时,就应该退出会议,在会议期间不应表决或参与决策。 | 3.2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17. 确保所有董事会成员都不会直接或间接参与制定自己的薪酬。 | 3.3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18. 确保所有职员都不会直接或间接参与制定自己的薪酬。 | 3.3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19. 制定反映慈善团体价值观和道德的行为准则,并确保 适当的实施有关的行为准则。 | 3.4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20. 在开展慈善活动时,应考虑到环境、社会和治理 (ESG)三个方面的因素。 | 3.5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原则4:

慈善团体管理妥善,并为未来做好规划。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21. 实施并定期检讨主要政策和程序,以确保它们能继续支持慈善团体的宗旨。a. 确保董事会批准慈善团体的常年预算,并定期审查和监督其收入和支出(例如财政援助、配对资助、董事会成员对慈善团体的捐款、资金、员工成本等)。 | 4.1a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22. 实施并定期检讨主要政策和程序,以确保它们能继续支持慈善团体的宗旨。 b. 实施适当的内部监控,以管理和监督慈善团体的资金和资源。这包括以下的关键程序: 山、收入和收款的政策及程序; 采购和付款的政策及程序;以及 授权和审批权限的制度。 | 4.1b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23. 如果慈善团体所提供的任何贷款、捐款、资助或经济援助,不属于其政策所列的核心慈善项目,均须征求董事会的批准。(例如:给予雇员/附属公司的贷款、给予商业实体的资助或经济援助。) | 4.2 | | |
| 24. 定期识别和检讨慈善团体面临的主要风险,并参照慈善团体的程序来管控这些风险。 | 4.3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25. 为慈善团体的以下领域制定适当的内部政策,并定期 检讨这些政策: | 4.4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a. 反洗黑钱和反恐怖主义融资; | | | |
| b. 董事会的策略、职能和责任; | | | |
| c. 雇用常规; | | | |
| d. 义工管理; | | | |
| e. 财务; | | | |
| f. 信息技术(IT),包括数据隐私管理和网络安全; | | | |
| g. 投资(如董事会认为有必要,可向合格的专业顾问 征询意见); | | | |
| h.服务或质量标准; 以及 | | | |
| i. 其他关键领域,如筹款和数据保护。 | | | |
| 26. 慈善团体的审查委员会或同等级职务人员应有信心确保慈善团体的运作政策和程序(包括资讯科技流程)能有效管控慈善团体的主要风险。 | 4.5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27. 慈善团体应衡量其活动所产生的影响,评估外部风险 因素及其发生的可能性,并且能应对主要风险,好让 慈善团体持续发展。 | 4.6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原则5:

慈善团体是负责任和公开透明的。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28. 根据《慈善法令》和其附属条例,以及其他框架(如慈善团体透明度框架等)的要求,披露和提交所需的报告(如年度报告、财务报表、监管评估清单等)。 | 5.1 | 有没有局部遵循 | |
| 29. 一般而言,董事会成员为董事会提供服务不应收取报酬。如果慈善团体的管理章程明确允许董事会成员因提供服务而获得报酬或利益,则应提供支付报酬或利益的理由,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每名董事会成员所获得的确切报酬和利益。 | 5.2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 | | |
| 30. 慈善团体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a. 每年董事会会议的次数;以及 b. 每位董事会成员的出席率。 | 5.3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付诸行动 | 准则 编号 | 慈善团体是否 有把这个原则 付诸行动? | 如果您回答 "没有"或 "局部遵循", 请解释。 |
|--|----------|---------------------------|-----------------------------------|
| 32. 慈善团体应在其常年度报告中披露有多少受薪职员是执行主管或董事会成员的家属,并且在该年度年薪超过5万元。这些职员的年薪应以每10万元为一增幅逐一列明。如果慈善团体职员中没有人是执行主管或董事会成员的家属并且年薪超过5万元,慈善团体也应据实披露。 | 5.5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33. 实施明确的汇报机制,以便董事会、管理层和职员能够获得所有的相关信息、建议和资源,从而有效地履行其职责。a. 会员大会与董事会会议中所讨论的事项、反对意见和决议都必须列入会议记录,并尽快将此会议记录发送给董事会。 | 5.6a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34. 实施明确的汇报机制,以便董事会、管理层和职员能够获得所有的相关信息、建议和资源,从而有效地履行其职责。b. 如果慈善团体的监管章程中没有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适当法定人数至少应为董事会成员的一半。 | 5.6b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 35. 实施举报政策,让任何人都可以对慈善团体内部可能存在的不当行为表达关注,并确保对这些情况进行独立调查,并采取适当的后续行动。 | 5.7 | ○ 有 ○ 没有 ○ 局部遵循 | |

原则6: 慈善团体积极对外沟通, 树立公众信心。 如果您回答 慈善团体是否 准则 "没有"或 付诸行动 有把这个原则 "局部遵循", 编号 付诸行动? 请解释。 ○ 有 36. 制定和实施与慈善团体的利益相关者和公众定期沟通 6.1 ○ 没有 的策略(例如,注重慈善团体的品牌和整体信息,提 ○ 局部遵循 高公众对其慈善事业的认知,以维持或加强公众对慈 善团体的支持,以及对支持者表示感谢等)。 ○ 有 6.2 37. 聆听慈善团体的利益相关者和公众的意见,并做出建 ○ 没有 设性的回应。 ○ 局部遵循 6.3 ○ 有 38. 实施媒体沟通政策,以协助董事会和管理层与媒体和 ○ 没有 公众建立积极的关系。 ○ 局部遵循

| 声明 |
|---|
| 名字 |
| 电邮 |
| 联系电话 办公室: |
| 手机: |
| 駅位 执行董事 总裁 总经理 董事 |
| 请注意,如果提交文件中存有任何虚假信息将致使此提交无效。 |
| 我确认,就我所知,提呈文件中的信息均属真实和准确。我知道向慈善总监提供虚假或具误导性的资料,将会构成刑事罪行,可被判处监禁和/或罚款。 |
| 我谨此声明,董事会已批准这份监管评估清单,并授权我代表董事会提交。就我所知,这份评估清单中的所有资料均属真实,而我并没有故意隐瞒任何重要事实。 |

附件A

准则小组委员会的成员 (2021/2022)

Mr Ang Hao Yao (Chairman)

8th Charity Council Member Chairman of Credit Counselling Singapore

Professor Ho Yew Kee

8th Charity Council Member Associate Provost, Singapor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Mr Abdul Hamid Abdullah

8th Charity Council Member Chairman, Corporate Governance Committee of Association of Muslim Professionals

Mr Rajan Krishnan

8th Charity Council Member Chairman, Hindu Advisory Board

Ms Tan Li San

8th Charity Council Member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National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Mr Kua Soon Khe

Chief Executive, Singapore Buddhist Federation

Mr Richard Jeremiah

Former Honorary Treasurer, Executive Committee, National Council of Churches of Singapore (From 19th April 2018 to 28th April 2022)

Mr Chew Sutat

Chairman, Caregivers Alliance Chairman, Community Chest

Mr Benson Puah

Former Chief Executive, The Esplanade Co Ltd and National Arts Council

Mr Cyrus Medora

Executive Director, Netball Singapore

Ms Goh Puay Cheh

Former Executive Director, Institute of Internal Auditors Singapore

Mr Cyril Chua

Founder & Managing Director, Robinson LLC

附件B

各级别的变化

| 慈善团体规模 | 级等(旧) | 级等(新) |
|-----------------------------------|-------|-------|
| 每年总收入或总开支 介于5万元到50万元之间的慈善团体 | 基本级 | 第1级 |
| 每年总收入或总开支 介于50万元到1000万元之间的慈善团体 | 中级 | 第1级 |
| 每年总收入或总开支 介于1000万元或以上的大型慈善团体 | 强化级 | 第2级 |
| | | |

| 公益机构规模 | 级等(旧) | 级等(新) |
|-----------------------------------|-------|-------|
| 每年总收入或总开支 少于 50万元的公益机构 | 中级 | 第2级 |
| 每年总收入或总开支 介于50万元到1000万元之间的公益机构 | 强化级 | 第2级 |
| 每年总收入或总开支 介于1000万元或以上的大型公益机构 | 高级 | 第2级 |
| | | |

出版

慈善理事会秘书部

慈善部门 新加坡文化、社区及青年部

- Old Hill Street Police Station 140 Hill Street #02-00 Singapore 179369
- www.charities.gov.sgcharity_council_sec@mccy.gov.sg

2007年第一版 2011年第一修订 2017年第二修订 2023年第三修订



版权 © 2023 慈善理事会秘书部, 慈善理事会,慈善部门, 新加坡文化、社区及青年部。

版权所有。

